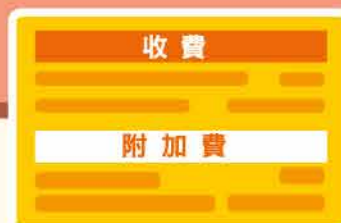


《輕型出租汽車客運法律制度》

乘客須知

的士收費按計程錶及法定收費方式而定，乘客毋須議價，同時的士司機應主動向乘客發出服務收據。



當乘客之目的地屬禁止停車的地點，的士司機可延長服務並行駛至最接近的合法地點停車。

如的士車廂張貼有錄音及錄影的告示，即代表的士已安裝錄音及錄影設備並須依法錄音及錄影，但所收錄的資料僅供執法部門的具權限人員於法定情況下查閱及讀取。



已裝設錄音及錄影系統



《輕型出租汽車客運法律制度》

如有需要，請撥打下列熱線電話尋求協助

	交通事務局	治安警察局
投訴熱線：反映意見及投訴	8866 6363	2857 3333
舉報熱線：拒載、濫收車資等		2837 4214 按1選擇「緊急求助」
緊急求助熱線：恐嚇、禁錮或其他緊急情況		999 (或110或112)

請緊記的士資料



✓ 車牌號碼

✓ 的士司機姓名或編號

✓ 事件性質

✓ 的士駕駛員證編號

✓ 保留倘有的收據

《輕型出租汽車客運法律制度》

乘客須知

◆ 於的士站或合法之上落客區上落



◆ 按的士之可載客量乘車

◆ 依法正確使用安全帶



◆ 注意個人整潔及衛生，不令自己處於不潔狀態下乘車

◆ 不於醉酒或精神錯亂狀態，並因而可能影響駕駛安全下乘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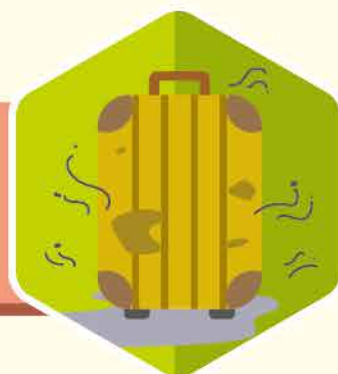
《輕型出租汽車客運法律制度》

- ◆ 不於車廂內吸煙、飲食、吐涎或丟棄垃圾，保持車廂清潔



- ◆ 不作任何影響行車安全之行為

- ◆ 不攜帶任何處於不潔狀況之物品或動物



- ◆ 不攜帶任何損害的士或危害行車安全之物品或動物

- ◆ 不向的士司機作任何恐嚇、謾罵或侮辱性的言語或動作

